

证券代码：872369

证券简称：舜大能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0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0月8日，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0 日